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
110 年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教學活動-「家園永安固 國軍默默護」敬軍繪畫標語比賽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全民國防教育法第 7 條。

二、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 14 條。

三、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 110 年「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」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落實推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之目的，以寓教於樂之活動方式，規劃靜態多元教學活動，期能培養學生愛護鄉土情操，瞭解全民國防的意義與內涵，進而建立正確的全民國防觀念。

敬軍繪畫比賽結合品德教育中「觀功念恩」，後續將轉印成明信片寄送到各外島駐防單位，讓部隊官兵感受到他們的付出，社會大眾都感謝在心，讓軍愛民，民敬軍不單單是口號，更能深化在部隊官兵及學生心中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縣各高中職(含)以下學校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比賽方法：

(一)作品規格：

1.主題：敬軍繪畫標語比賽競賽，本年度主題以「**家園永安固 國軍默默護**」為主題，自由創作。

2.紙張：作品需以 8 開圖畫紙張繪製(393 X 272㎜)，色彩及紙質可自由選擇。

3.形式：請以平面設計（手繪或電腦繪圖輸出均可）。

4.報名表及作品說明，請浮貼於作品背面(附件 1)。

(二)交件日期：由各校辦理校內初賽，藉由初賽擴大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，並遴選各校優秀作品於 110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16 時前，可就近送交高中職各分會學校(附件 3)或親送本處，逾時不候。

(三)各分會於 110 年 9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16 時前送交本會彙整。

(四)報名及評選方式：

1. 報名表請自行列印。

2. 評審：由本處聘請具美術(設計)專長之教師或專業人士 3 人評定。

3. 評分標準：色彩美化 20%、構圖藝術 20%、內容創意 30%、文字內容 30%

二、獎勵辦法：

本活動將選取優秀作品予以獎勵，並得依參加件數及作品水準情形酌予調整（或從缺）。

(一)分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，各組各取：

1.第一名：共 1 名，獎狀乙幀，禮卷 1500 元。

2.第二名：共 1 名，獎狀乙幀，禮卷 1200 元。
3.第三名：共 1 名，獎狀乙幀，禮卷 1000 元。
3.佳作：共 4 名，獎狀乙幀，禮卷 800 元。

(二)得獎作品將掃瞄成電子檔公佈於本處網站，另製作為宣導品(海報、關東旗等)作為本處全民國防宣傳素材，以示鼓勵。

三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**各參賽作品必須符合「著作財產權法」之規範。**

(二)得獎作品倘有隱匿抄襲情事或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，得逕取消相關得獎資格、獎狀等權益，參賽者不得異議，並請參賽者自負民刑事等法律責任。

(三)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本會所有，並得供本會後續作為宣導文宣使用，不另給酬，並請簽署「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」。

(四)無論得獎與否，參賽作品恕不退件；如需保留作品原件，請自行斟酌是否參賽。

(五)所有作品本處將依其主題，印製成明信片擇時寄送至國軍部隊，讓部隊官兵可以直接感受到學生對於國軍的感謝之意。

(六)評審得視各組別之實際參賽作品水準，以〔從缺〕、〔刪除名額〕或〔增加名額〕方式彈性調整各組別之獎項名額。

(七)承辦人：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 書銘成助理督導 電話：08-7538585

(八)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修訂之。

附件 1

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 110 年度

全民國防教育「家園永安固 國軍默默護」敬軍繪畫比賽報名表

作品題目			
參賽組別	☐高中部 ☐國中部 ☐國小部		
參賽者學校			
參賽者班級		指導老師	
參賽者姓名		參賽者連絡電話	
創作說明：			
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 一、茲保證作品倘有隱匿抄襲情事或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，得由本處逕取消得獎資格，本人絕無異議，並願自負民刑事等法律責任。 二、本人同意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期間、不限次數之非營利性公開展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改作及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權人所享有之一切權利。 **參賽者簽名：**_____			

附件 2

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110年度全民國防教育「家園永安固 國軍默默護」敬軍繪畫比賽評分表						
參加組別及作品： □高中職組 □國中組 □國小組						
序號	作品編號	色彩美化 20%	構圖藝術 20%	內容創意 30%	文字內容 30%	得分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評審簽名						

附件 3

各校作品送交高中職分會承辦學校一覽表

送交分會	承辦人	學校
屏北分會	屏東高中 陳冠名 08-7668420	屏北高中、崇華高中、長治國中、里港國中、高樹國中、高泰國中、鹽埔國中、九如國中、仕絨國小、後庄國小、三和國小、塔樓國小、里港國小、鹽埔國小、土庫國小、信國國小、惠農國小、三多國小、德協國小、玉田國小、長興國小、高樹國小、載興國小、廣興國小、振興國小、新豐國小、繁華國小、舊寮國小、九如國小、新圍國小、泰山國小、彭厝國小、高朗國小、田子國小、南華國小、新南國小。
屏北分會	屏東高工 陳祥龍 08-7513713	鶴聲國中、至正國中、麟洛國中、明正國中、公正國中、中正國中、唐榮國小、凌雲國小、忠孝國小、仁愛國小、崇蘭國小、復興國小、前進國小、中正國小、信義國小、鶴聲國小、建國國小、大同國小、麟洛國小、民生國小、瑞光國小、民和國小、公館國小、勝利國小、歸來國小、海豐國小、和平國小。
屏北分會	內埔農工 林宗杰 08-7993056	崇文國中、泰武國中、內埔國中、瑪家國中、萬巒國中、黎明國小、崇文國小、新生國小、萬安國小、泰武國小、武潭國小、三地國小、霧台國小、廣興國小、青葉國小、賽嘉國小、東勢國小、萬巒國小、內埔國小、僑智國小、五溝國小、豐田國小、佳佐國小、泰安國小、榮華國小、佳義國小、育英國小、北葉國小、青山國小。
潮州分會	潮州高中 余永璿 08-7890621	來義中學、日新工商、新埤國中、南州國中、光春國中、南榮國中、來義中學、竹田國中、潮州國中、西勢國小、來義國小、文樂國小、溪北國小、港東國小、崁頂國小、南和國小、潮東國小、同安國小、竹田國小、望嘉國小、潮和國小、古樓國小、潮州國小、南州國小、潮南國小、光春國小、光華國小、潮昇國小、大成國小、新埤國小、四林國小、大明國小、餉潭國小、萬隆國小、力社國小、 特殊教育學校。
潮州分會	東港海事 林志汶 08-8334161	萬丹國中、新興國小、廣安國小、興華國小、萬新國中、萬丹國小、瓦瑤國小、興化國小、新園國中、東新國中、東港中學、琉球國中、港西國小、仙吉國小、鹽州國小、東興國小、海濱國小、東隆國小、東港國小、東光國小、烏龍國小、琉球國小、社皮國小、以栗國小、新園國小、天南

		國小、白沙國小、全德國小、大潭國小、新庄國小、四維國小。
潮州分會	佳冬高農 彭永信 08-8668282	佳冬國中、林邊國中、獅子國中、枋寮中學、丹路國小、仁和國小、昌隆國小、東海國小、內獅國小、草埔國小、崎峰國小、玉光國小、力里國小、古華國小、楓林國小、塭子國小、大新國小、枋寮國小、春日國小、僑德國小、羌園國小、水利國小、竹林國小、建興國小、加祿國小、佳冬國小、林邊國小、太源國小、楓港國小。
恆春分會	恆春工商 沈偉豐 08-8896697	牡丹國中、車城國中、恆春國中、滿州國中、大光國小、車城國小、恆春國小、水泉國小、長樂國小、石門國小、大平國小、高士國小、鵝鑾分校、龍泉分校、牡林分校、溫泉分校、山海分校、僑勇國小、牡丹國小、滿州國小、永港國小、保力分校、射寮分校、墾丁國小、南灣分校。